

小事不小看 小案不小办

山亭警方“小处”着手打造“美丽窗口”

通讯员 张雷 宋光华

去年10月,山亭区店子镇居民孙允强通过民生警务平台反映:16年前,他收留了一名有精神障碍的女性流浪人员,至今没有户口。枣庄市公安局山亭分局店子派出所立即与孙允强取得联系,与他收留的那位女性进行了沟通。民警想方设法查明那位女性姓名,系天津市北辰区人,因患间歇性精神病从家中出走。了解详情后,派出所及时为闫某办理了补户手续。去年12月28日,孙允强将一面写有“遇难见真情、警民一家亲”的锦旗送到店子派出所,表达心中的感激之情。这是民生警务服务民生的一个普通场景。

2014年以来,山亭公安分局牢固树立亲民、爱民理念,始终把人民群众呼声作为第一信号,把人民群众需求作为第一选择,把人民群众利益作为第一考虑,把人民群众满意作为第一标准,以“小事不小看,小案不小办”为切入点,认真做好新形势下的群众工作,将民生警务平台努力打造成为了“民生警务、服务民生”的亮丽窗口。

从小事做起,解决群众实际困难

日常工作中,枣庄市公安局山亭分局以民生警务平台为载体,认真倾听群众的意见建议,及时了解群众的诉求,积极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2014年以来,群众通过民生警务平台向该局发表表扬信42件。去年6月23日,该局民生警务平台接到枣庄市公安局转交的关于西集镇80岁老人范清河的求助“年轻”10岁“丢了”高龄补贴的诉求。接到市局交办事件后,民警立即与范清河老人及其家人取得联系,了解到范清河户口本上登记的出生日期为1944年,而他实际出生日期应为1934年,整整“年轻”了10岁,无法享受高龄补贴。了解情况后,民警查阅了范清河老人的户籍原始档案,并多次到其所在的村居走访,了解相关情况。原来,由于村委会上报相关材料时误将老人的年龄写成了1934年,比实际年龄“年轻”了10岁。为了能尽快帮助老人及时更改年龄,山亭分局户政大厅、西集派出所民警放弃休息时间,准备了老人变更年龄的相关详细材料,并及时上报市局审批。去年7月4

日,民警将办好的户籍页和身份证及时送到了范清河家中,老人拿着新办的户口本高兴的笑了。

小事不小看,化解群众纠纷

山亭公安分局坚持群众利益无小事,从帮忙小事情、查处小案件、化解小纠纷、消除小隐患、解决小问题入手,以拉家常的方式倾听群众心声,找准案件争议焦点,努力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在一点一滴的积累中体现山亭公安实实在在的为民之心、爱民之情。该局民生警务平台运行以来,共调解群众纠纷720起,化解各类隐患186起。去年11月6日,山亭区徐庄镇杨姓村民振东通过该局民生警务平台反应:“徐庄武王庄村有人打架”。接到群众诉求后,该局立即组织民警到徐庄镇武王庄村了解情况。经了解得知,去年11月1日,徐庄镇武王庄村村民武某与邻居杨某因宅基地发生纠纷,并相互殴打。民警考虑到当事人是邻居,决定对该案件进行调解处理。民警在村委会的协助下,经过耐心细致的做当事人的工作,双方握手言和。

小案不小办,切实维护群众利益

通过民意民情、举报线索为警务实战提供精确指导,是民生警务平台的一项重要职能。枣庄市公安局山亭分局民生警务平台正式运行以来,共破获大小案件20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0人,为侦查破案提供了有力支撑。去年10月15日,该局接到市公安局民生警务平台转办件,某市民拨打9600110热线反映:枣庄市山亭区新城农贸市场西门路北有以安利的名义搞传销的,正在发展下线人员,并且每周六、周日开展讲座。现在受骗的群众越来越多,希望领导能重视并且能及时清除。接到该诉求后,山亭分局高度重视,组织治安大队、山城派出所民警不定期进行突击检查。去年10月18日,该局成功将涉嫌传销犯罪嫌疑人李某和李辉抓获。

如今,“小事不小看,小案不小办”的民本理念已在山亭公安民警中入脑入心,无论是在处警中还是在处警的途中,无论是在服务上还是在服务的路上,群众感受到的都是贴心警察、民本公安。

十年前遭劫今朝复仇被拘留

本报讯 十年前,在外地打工的董某某回家途中,被一洗足房“黑”,十年后,董某某利用闲暇时间复仇,多次抢劫、盗窃洗足房。日前,犯罪嫌疑人董某某被市中警方抓获。

今年以来,市中公安分局北马路派出所辖区内发生了多起洗足房被盗、被抢案。根据受害老板和部分报警人提供的线索,结合走访调查和沿街路上的个别视频监控,办案民警锁定了犯罪嫌疑人的体貌特征。2014年12月27日下午,民警巡逻时,意外发现一男子和监控中的一名犯罪嫌疑人相貌神似,遂对其进行了跟踪,并在北马路一家洗足房附近的录像厅内将其抓获。经审查,犯罪嫌疑人董某某对其抢劫、盗窃多起洗足房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董某某今年28岁,家住市中区某口某村。据其交代,2003年,17岁的他在临沂一

工地开铲车打工,春节放假时,他带着工资到车站等车,由于离发车时间还早,自己便到车站下面的影院看录像。在一间朦胧的洗足房边,一个女的喊他,没有经验的他一进屋就被四五个人按倒在地,搜走了身上的钱物。回到枣庄,董某某产生了报复的念头。而随后的几年里,董某某结婚、生子,离婚、再婚,再也未去过临沂。2013年年底,董某某下班途经北马路,看到许多洗足房门前站着洗足女,那朦胧的灯光激起了他埋藏在内心深处的冲动。不久,他到批发市场购买了一根电警棍等作案工具,开始利用闲暇时间,多次盗窃、抢劫洗足房。

2014年12月30日下午,办案民警带着犯罪嫌疑人董某某指认了部分洗足房犯罪现场。目前,犯罪嫌疑人董某某已被拘留,此案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记者 刘明)



民警进乡村 为民送温暖

冬季以来,市中公安分局在全区开展“民警进乡村,为民送温暖”活动,民警与当地贫困家庭结成帮扶对子。图为民警带着棉被、食用油等物品来到永安乡聂庄村,走访慰问贫困户82岁的刘召臣老人。

(通讯员 吉喆 贾方勇 摄)

心系菜农 情暖社会

又到了大白菜丰收的季节,但滕州市却出现了白菜大面积滞销,农民们为此犯了愁。2014年12月23日,滕州市城管局荆河分局组织党员深入联系社区,将以市场价收购的农户家中滞销的5000斤大白菜,送给联系户。

当日上午9点,滕州市城管局荆河分局的工作人员一行来到事先联系好的级索镇千佛阁村民王德金家。今冬,他家种的大白菜获得大丰收,可是今年的行情太差,白菜卖不出去,一年的辛苦白费,加上天气降温,储存都成了难题,让一家人一筹莫展。工作人员齐心协力花了不到20分钟的时间,将他家里堆放的整整5000斤大白菜装上了车。看着滞销的大白菜全部“卖”了出去,王德金激动地说:“多亏了社会上大力宣传,爱心单位来到俺家解了俺的燃眉之急,要不今年这大白菜能把人愁死了。”随后,城管工作人员拉



着整整两车的大白菜来到几户联系户家中。据了解,这几户联系户均为困难家庭,或者残疾户、低保户及孤寡老人。“孩子不能自理,丈夫今年又卧床不起,你们送来这大白菜真是雪中送炭啊。”荆河街道郭彭庄一位孤寡老人握着城管队员的手激动道。

(通讯员 崔跃 摄影报道)

西岗派出所

全面检查易燃易爆场所

滕州讯 为加强辖区易燃易爆等场所的安全管理,有效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近日,滕州市公安局西岗派出所组织警力对辖区涉及的加油站、液化气站及停放运输粗笨的罐车等场所进行安全检查。

民警重点检查了辖区5处加油站内的输油、电气等管道、线路的分设,加油机、油罐与站内灭火器间距等是否符合要求;对2处液化气加气站点的防护设置、灭火器材的配备是

否符合规定;并对经营业主的消防安全、灭火器的操作实用进行了现场询问和演示。对3名从业人员操作灭火器动作不到位,现场进行了辅导和培训,使其掌握熟练操作技能。

此次检查,大大提高了从业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排查整改了加油站、液化气站和运输罐车等安全管理方面存在的隐患和漏洞,并给予现场整改,确保易燃易爆场所安全稳定。

(通讯员 张孝金)



近日,榴园派出所结合岁末年初治安防范特点,切实加强冬季辖区人员密集场所治安、防火工作,对辖区人员密集场所超市、重点企业单位、沿街商铺、小场所等地开展了安全防范检查工作。截至目前,已梳理登记260余家,全力提高群众的联防自保意识和能力。

(通讯员 李建青 摄)

本报讯 近年来,市中法院按照上级要求,扎实做好行政诉讼相对集中管辖、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探索推进司法公开的新途径、新方法,取得了显著成效。

该院作为全国试点法院,扎实推进行政案件相对集中管辖改革试点工作,制定《试点工作意见》,建立月报告、季度总结等制度。滕州、市中两个集中管辖法院畅通行政诉讼渠道,确定专人负责解答群众咨询、提供立案指导,共审理异地行政诉讼案件198件;严格依法审查被诉具体行政行为,公平公正地进行裁判。非集中管辖法院在立案窗口醒目位置公告集中管辖相关事宜,确定专门人员负责集中管辖的协助配合工作。中院加大交叉指定管辖力度,保证了行政争议的公正、及时化解。

探索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枣庄样本”。枣庄中院作为全省唯一的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试点中院,指导基层“海选”人民陪审员,扩大选任范围,改善陪审员结构。截止目前,人民陪审员数量达到678名,为基层法官人数的1.6倍,提前一年完成了最高法院“倍增”计划。首创“双随机”参审机制,并从审判工作的各个环节保障陪审员的权利,陪审员参审率达到了90.9%,远超全国法院平均水平。

该院还推进陪审员“多员合一、一职多能”制度改革,从人民调解员、司法监督员、司法联络员、社会调查员中择优选任了部分人民陪审员,并赋予人民陪审员协助和监督审判执行、涉诉信访化解,参与审务督察、社会调查等职责。今年以来,陪审员先后协助执行436次,协助化解信访案件51件次,协助送达法律文书1037人次,参与执法执纪监督210人次,参与人民调解2158件次,实现了陪审工作与其他工作的深度融合。该院还在全省率先做到了陪审经费单独列项、财政全额保障;在基层法院、人民法庭全部设立人民陪审员工作室,建立了26处陪审员驻社区工作室。

(通讯员 魏大为)

滕州法院

倡导干警“勤俭节约树新风”

滕州讯 新年伊始,滕州法院发出“勤俭节约、移风易俗”倡议,倡导广大干警以实际行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该倡议是滕州法院在新年第一个工作日,面向全体干警发出的。

据介绍,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物质生活的极大丰富,婚事喜事隆重盛办、丧事大操大办的不良风气日渐盛行,导致广大干警不堪经济重负和时间耗费,亦造成巨大浪费和环境压力。同时,伴随生活方式的转变和生活节奏的不断加快,诸如占道停车、空调滴水、宠物乱放等生活琐事常因缺乏理解沟通影响邻里关系和社区和谐。

勤俭节约、艰苦奋斗,邻里和睦、团结互助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倡议书呼吁婚事新办,提倡婚事简办,以参加集体婚礼、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等方式举办节俭适度、富有纪念意义的婚礼;喜事小办,提倡生育、升学、乔迁等喜事小办,通过送鲜花、发短信等文明方式表达祝贺,增进感情;丧事简办,提倡丧事简办,弘扬勤俭节约,厚养薄葬;倡导文明新风,提倡从自身做起,从小事做起,培育“团结、友爱、奉献、互助”的邻里关系,形成“有时间做志愿者,有能力奉献社会”的良好氛围。

(孔令武)

峯城城管

“三确保”赢得群众信任

峯城讯 去年以来,峯城区城管局以群众满意为工作标准,认真履行职责,狠抓信访投诉的办结率、反馈率和群众满意率,将投诉工作作为了解社情民意的“晴雨表”,改进服务方式,在接待群众来访工作中坚持“三个确保”,赢得了群众的理解和信任。

健全长效机制,确保信访工作制度化。实行24小时全天候值班制度,保证“服务不离线,电话不中断”,加强对接待、处、查、协、督、返六大环节全程跟踪督查,对于已解决的案件实行征求举报人满意制度,并将其结果作为执法人员年终评先评优的标准。

截至到目前,城管局共接到市热线、枣庄民意投诉案件4件,投诉热线、群众来访等四种投诉58件,办结率达100%,群众满意率达到98%。

(通讯员 崔瑞)

东郭派出所

强化冬季校园安全工作

滕州讯 为进一步强化冬季校园安全防范工作,严防辖区中小学、幼儿园发生各类危及师生安全的案件发生。近日,东郭派出所组织民警深入辖区学校幼儿园开展安全检查工作。

首先,该所加强对辖区学校保安力量配备以及监控、灭火器等设施的检查,严格检查学校幼儿园出入登记台账以及各类相关制度是否健全。并结合法制教育进校园活动,深入

开展安全防范知识宣传,增强在校师生的法律意识,进一步加强对学生安全知识和安全防范的教育,提高老师、学生的自我防范、自我保护的能力。同时,该所加强对学校、幼儿园周边以及重点路段巡逻,密切关注校园周边的可疑人员、车辆、物品,切实将防控工作深入校园周围,落到实处,为全力构建平安校园创造良好条件。

(通讯员 孟贝贝)

峯城法院涉民生案件执行工作获殊荣

峯城讯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对全国百个执行工作先进集体和百名先进个人进行了通报表彰,在山东省受表彰的4个先进集体中,峯城区人民法院执行局荣获“全国法院涉民生案件专项集中执行工作先进集体”,也成为全市唯一获此殊荣的基层法院。

去年以来,峯城法院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牢牢把握人民法院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主线,以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为导向,多措并举着力解决执

行工作中群众反映强烈的、与百姓利益息息相关的涉民生案件执行难的突出问题,得到了群众的充分认可。

加大宣传力度,推进执行公开透明。该院通过媒体、网络公开曝光涉民生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形成舆论高压态势,压缩其生存空间。公开告知当事人执行风险、公开办案人员电话、公开结案标准和执行措施,努力做到执行公开透明化。

强化惩处意识,落实执行举报奖惩。该院在对被执行人

进行充分释法明理和思想教育前提下,对有能力拒不履行的,适用罚款、拘留,直至追究刑事责任。设立举报信箱、开通举报电话和网络平台,鼓励群众积极提供执行线索,对知情人举报的内容,经人民法院查证属实,并能予以执行的,执行到位后给予一定额度的奖励。

实行案件通报,确保执行取得实效。该院不定期对案件进行抽查,发现执行人员不按期执行、怠于执行的,进行内部通报并限期改正。对执行任务

重,执行案件效果差的业务庭进行重点督办,发出督办通知。对短期不能执行的,要求承办人说明未结原因。审管办每月对案件进行跟踪监督,并从中抽查案卷进行评查,以评查促结案,确保执行效果。

加强案件回访,促进和谐规范执行。该院制定案件回访的工作内容、工作程序,根据回访情况作出相应安排。特别是案件和解后,及时了解被执行人履行情况及申请执行人的生活状况,切实保障涉民生弱势

群体的合法权益。进行司法救助,彰显法院人文关怀。该院积极拓宽救助范围,让更多的弱势当事人享受到最及时、最温暖的司法救助。对农村孤寡老人、残疾人、五保户、交通事故受害人等经济困难的当事人,依法实行诉讼费用缓、减、免救助措施,并多方筹措资金,对被控人确无能力而申请执行人处境特别困难的当事人进行司法救助,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通讯员 王敏 武蓉 朱广民)